

011129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

第十三卷

供销合作志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

第十三卷

供销合作志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第一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1984. 1. 24—1986. 9. 4)

主任委员 张生典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王由植 (布依族)

杨昌雄 (苗族) 刘廷福 (回族)

委 员 方永家 白俊德 (回族) 刘 昕

杨国斌 (布依族) 罗来隆 (布依族)

罗富敏 (布依族) 姚荣居 (布依族)

黄汉林 黄义仁 (布依族) 高智广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第二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1986. 9. 5—1988. 6. 14)

主任委员 张生典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王由植 (布依族)

刘廷福 (回族) 陈吉顺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白俊德 (回族)

石道本 刘宝福 汪克强

李 华 (布依族) 罗来隆 (布依族)

罗德仁 (布依族) 罗富敏 (布依族)

杨贯恩 杨国斌 (布依族) 金福华

侯正中 (苗族) 欧正清 (苗族) 唐保琦

顾永芳 (苗族 女) 黎光武 (布依族)

总 纂 王巩汉 白俊德 李 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第三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1988. 6. 15—1993. 3. 8)

名誉主任委员 张生典

主任委员 莫时仁 (布依族)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黄天印 (布依族)

吴嘉甫 (布依族) 王由植 (布依族)

黄义仁 (布依族)

委 员 张传瑞 黎光武 (布依族)

李 怡 陆道邦 (水族)

白俊德 (回族) 罗富敏 (布依族)

杨贯恩 杨国斌 唐保琦

顾永芳 (女, 苗族) 李 华 (布依族)

总 纂 王巩汉 吴嘉甫 白俊德 李 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第四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1993. 3. 9——)

名誉主任委员 张生典

主任委员 莫时仁 (布依族)

副主任委员 吴嘉甫 (布依族) 兰天权 (苗族)

胡显仁 蒙启良 (苗族) 王巩汉

陆道邦 (水族)

委 员 罗富敏 (布依族) 陆宝新 (布依族)

李汉堂 宋恩鹏 (布依族)

葛寿来 郭俊明 (布依族)

孔凡英 (女) 刘泽渊 (布依族)

唐保琦 李 华 (布依族)

史志办公室主任 李 华

副主任 王廷举 蒙锡昌

《黔南州志·供销合作志》编审领导小组

第 一 届

(1992年6月—1993年1月)

组 长 犹家达
副组长 罗泽明 冯忠兴

第 二 届

(1993年2月至成书)

组 长 罗泽明
副组长 徐培华 刘朝勋 黄万发 冯忠兴
成 员 犹家达 姜远洋 马开朗 刘 鸿
李光霞 李建国 张文雁 王洪宾
李世豪 陆府龙 吴天友 冯甲禄
商崇杰 陈光远 刘小平 沈振林
潘国斌 邓季群 刘庆忠 阎美云
杨晋国 杨均才 覃冠雄 蒋元亮
汪祈太 程子标

《黔南州志·供销合作志》编写小组

主 编	罗泽明
常务副主编	王素琴
副 主 编	张永淑 廖 劲 杨均才
撰 稿	王素琴：概述 大事记略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九章 张永淑：第一章 第二章 第四章 廖 劲：第三章 第七章 第八章
资料搜集	蒋元亮 汪祈太 陆府龙 杨世维 范 廉 李谋生 杨均才 王素琴 张永淑 廖 劲
校 对	王素琴 张永淑 廖 劲
编 务	付玉林 冷 艳 梁豫黔
州志总纂	李 华
编 审	王巩汉
省志办验收	肖先治 罗再麟 张桂江

总序一

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

九十年代初期，当第一代社会主义新方志历经10个春秋，取得了一定成绩的时候，我奉调到黔南州委工作。到职后得知，全州八十年代初期起步的编史修志工作，尚在紧张进行。这是一次州情的全面调查和综合整理，是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千秋大业。社会的需要，责任感的驱使，使我对这项古老的新事业逐渐加深了认识。决心在抓紧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继续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依靠各方面的力量，把此项工作推向纵深，尽早把全州的自然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历史和现状及其兴衰起伏、曲折前进的过程如实记述下来，为黔南州存史、资治、育人作出贡献。

黔南是一个多民族地区。这里土地肥沃，气候温和，雨量充沛，资源丰富。在这2.6万多平方公里的崇山峻岭中，聚居着布依、苗、水、毛南、瑶、汉等30多个民族，330多万人。多少世代以来，各族人民在反抗民族歧视和压迫的斗争中，坚强勇敢，不屈不挠；在垦拓山区、改造环境、美化家园的社会实践中，勤劳勇敢，艰苦奋斗；在日常生活交往中，诚恳相待，情真意挚；在文化艺术事业中，彼此尊重，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共同提高。各族儿女用苦干实干加巧干的拼搏精神，谱写出了一曲曲推动历史前进的凯歌，使这片富庶而又贫穷的山川越变越美。

遗憾的是，古往今来，黔南州没有一部完整的志书。历史前进的轨迹，人民改造山区面貌的艰辛，都没有得到如实的记载，后人无法继传。很需要一部较完整的志书。

1949年至1951年初，黔南的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各族人民获

得了解放。党的平等、团结、互助、友爱的民族政策，逐步得到贯彻落实。1956年8月8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建立后，在州内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的积极领导和各族人民的艰苦努力下，全州的各项事业有了巨大发展，贫穷面貌有了很大改观。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在党的基本路线和改革开放方针的指引下，一个社会稳定、经济兴旺、文化繁荣的景象已展示出来。

1983年，州委、州政府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指示精神，继承了中华民族“盛世修志”的优良文化传统，成立了党史和地方志合一的编史修志机构——州史志征集编纂委员会，并建立了常设办事机构——史志办公室，12个县（市）亦成立了相应机构。全州的史志工作自此起步。参加这项工作的同志是很努力的，在州委、州政府的积极领导和支持下，在各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很顺利地进行着这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关注。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县者以志为鉴”。黔南州州县（市）两级史志丛书的完成，将更加丰富祖国灿烂文化的宝库。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促进我州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发展，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中共黔南州委书记 李培书

一九九三年元月十日

总序二

众所周知，昨天的现实是今天的历史，明天的历史便是今天的现实。只有认真了解和研究历史，才能避害趋利，稳健地迈向美好的未来。我们中华民族因为具有编史修志的优良文化传统，指南针、火药、造纸、印刷等四大发明才得以代代相传至今，成为中华儿女的光荣和骄傲。因此，编史修志是社会进步的需要，是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继承历史的需要。此项工作，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我的前任们对编史修志工作的重要意义认识深刻，因而对它非常重视：罗平义州长在八十年代中期主持召开了州直机关各单位负责人会议，亲自发动和布置了《黔南州志》的编纂工作；九十年代初期，莫时仁州长继续领导编史修志，把此项工作推上新台阶。到1994年底，我州的编史修志工作虽然取得很大成绩，一批史志书籍相继问世，为各级党政领导了解州情，因地制宜地实行科学决策，为科技人员研究黔南，提供了可靠依据，发挥了史志书籍“资政、存史、育人”的作用。但按照《黔南州志》的总体规划，这项浩大的文字建设工程，任务完成刚刚过半，工作量还很大。我在接收前任州长移交的各项工作的同时，也接下了编史修志工作的接力棒，并决心抓紧抓好这项工作，以期尽快尽善地完成第一代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编纂任务，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黔南山区，历史悠久。但由于交通闭塞、文化开发较晚等诸多原因，历史资料甚缺，当前各项事业的发展也不尽如人意。然而，州内的自然和社会的历史和现状，是很有记述和研究价值的。这里，气候温和，土地肥沃。资源丰富，物产众多。经济发展潜力很大，前景良

好；这里，布依族、苗族、水族、毛南族、侗族、瑶族、汉族等 36 个民族世代和睦相处，团结垦殖山区，使这个 2.6 万多平方公里的地方越变越美；这里，是中共一大唯一的少数民族代表邓恩铭烈士的故乡，各族人民对共产党有着深厚的感情；这里，是清代咸同年间农民起义的烽火燃烧得最旺盛的地区之一，各族人民对封建社会的剥削压迫制度，进行了强有力的冲击，用宝贵的生命写下了一曲曲悲壮的抗暴凯歌；这里，也是日本侵略军蹂躏中华大地的一个终点，各族人民为能在抗日惩寇的斗争中有所贡献而自豪；这里，1949 年至 1951 年先后获得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族人民艰苦努力，奋发图强，工农业生产不断发展，各项事业欣欣向荣，山区处处旧貌换新颜，各族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上述史实，用史志书籍全面系统地、分门别类地记述下来，向全州各族人民作详细汇报，为各行各业各界人士提供服务，是我们政府工作人员义不容辞的责任。因此，我们这个在历史上多为“乱世筑城”的山区，八十年代以后，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迅速掀起了“盛世修志”的热潮。在州委的统一领导下，从州委、州人大、州政府、州政协四大班子的领导成员中，抽人组成了“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主持、人大监督、政协协助”的格局，并从州、县、市机关中抽调了 600 多名干部，组成了老、中、青三结合的史志工作队伍，开展了州、县（市）两级志书的编纂工作。从 1986 年起，史志书籍陆续出版问世，受到各方面人士的关注和好评。

编史修志是一件好事，却也是一件难事。它上溯千百年，纵横万余里，时间跨度大，事物内容多，编排要求高。全州史志工作人员虽然都系半路出家，但大家都以对党对人民的事业认真负责，对历史认真负责的精神，在学中干，在干中学，克服困难，勤奋耕耘。同时得到上下左右有关单位及各族干部和群众的大力支持，受到鼓舞，因而

齐心协力，团结奋进，使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1996年8月8日，是自治州四十岁生日。全州史志工作者要力争按时完成上级布置的党史专题资料任务及州、县（市）两级志书的初稿编写任务，作为州庆献礼。这是一份很有意义的礼品。深信在州、县（市）党政领导的继续重视下，在各有关部门的继续支持下，在全州史志工作者的继续努力下，这个理想定能实现。

目前，全州史志工作正在紧张进行，史志书籍还在陆续问世。在此，我谨代表州政府向为史志工作操心费力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黔南州州长 兰天权

一九九五年五月一日

分志序

黔南州供销合作事业，始于民国25年（1936年），由当时的政府倡导、督办。但当时黔南各地生产力落后，经济不发达，苛捐杂税繁重，加上受战争的影响，各族人民生活困苦不堪，自愿入股者甚少，而供销业务仅有粮食、棉布、食盐、工业日用品等几项。有的农村合作社则有名无实，民众实际未受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黔南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各级人民政府大力扶持、指导下，自愿入股组织新的供销合作社，自己管理供销合作业务，从一根扁担起家，以一只背篓发家，经过40余年的努力，全州供销合作事业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由最初的几种供应业务发展到生产、收购、供应、服务全方位的经营，如今家大业大。其间，虽然供销合作机构三次与国营商业合并，但基层社始终扎根于农村的沃土，为广大农民服务，与人民群众结成血肉联系，在收购农副产品、供应农民所需生产生活资料、提高农业生产力以及扶持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充分发挥主渠道作用。尤其在80年代的经济体制改革中，全州供销社系统干部、职工锐意改革，开拓进取，加强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经营上的灵活性，使供销合作社朝着加强实体、发展群体、与农民结成经济利益共同体的方向发展，初步形成遍布黔南城乡的经营、服务网络，成为黔南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黔南经济发展上占重要的一席。

为认识过去，服务现在，开创未来，州供销社组织力量，编纂了《黔南州志·供销合作志》，翔实地记载了黔南供销合作事业的发展历程，旨在促进全州供销合作事业的发展，为各族人民的经济、文化

繁荣作一份贡献。

在修志过程中，得到省社、省志办、州志办的关心、指导，得到全州有关部门及人士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黔南州供销社主任 罗泽明

1993年9月17日

《黔南州志》编写总说明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原则，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实事求是，注意体现“三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突出地方特点和民族特点，努力使志书发挥“资治、存史、教化”的作用。

二、本志系多卷集成丛书，由大事记（包括总述）、地理、文物名胜、民族、教育、党群、政权、军事、公安、司法、民政、劳动人事、计划管理、农牧渔业、林业、水利、气象、乡镇企业、重工业、轻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邮电、商业、供销、财政、税务、工商行政管理、金融、粮食、物资、外贸、烟草、科学技术、文化艺术、报刊广播电视、卫生、体育、人物、杂志等40个分志组成。以出版时间先后为序编排卷列。

三、本志为语体文、记述体，采用记、志、传、图、表、录等各种表述方法，力求图文并茂。

四、断限：上溯不限，尽量追溯；下限至1994年底。各分志在总志的下限时间内，根据完稿的实际情况决定下限时间。

五、称谓：时间、地名除用历史称呼外，加括注明公元纪年和今地名。

六、人物：统设《人物志》，各分志不再设人物章。入志人物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有重要贡献的在世人物，采用“以事系人”办法处理。

七、本志入志数据，解放前的来自档案文献；解放后的以州统计局的数据为准；统计局没有的由业务部门提供。

八、各分志中所用“解放”一词，系指州内国民党政权被推翻，人民政府建立的时间。

九、《黔南州志》以现辖12县(市)为记述范围。

十、表格由各分志独立编号。

本志编写说明

一、本志在中共黔南州委、州人民政府领导下，由第三届至第四届史志编委组织写成的。

二、根据业务性质，本志设9章27节，共22万字。

三、本志上限民国25年（公元1936年），下限1992年12月。

四、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第二次以后用简称，如“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供销合作社筹备委员会”简称“州社筹委会”。

五、1949年前的度量衡单位及币值，按当时的单位制记述，1951年后的度量衡，使用国家统计局规定的公制单位。1951年至1953年的人民币按新人民币币值计算。

六、机构章只收录县级以上领导人姓名，全州供销社系统受省、部级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收入附录。